

债券代码:	197387.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D1
债券代码:	188275.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8
债券代码:	163592.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2
债券代码:	194410.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5
债券代码:	194241.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4
债券代码:	185387.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3
债券代码:	185227.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1
债券代码:	197771.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11
债券代码:	188727.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10
债券代码:	196695.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9
债券代码:	188274.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7
债券代码:	178518.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6
债券代码:	175289.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6
债券代码:	175160.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5
债券代码:	175019.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4
债券代码:	163764.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3
债券代码:	163591.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1
债券代码:	196311.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2
债券代码:	178320.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3
债券代码:	178035.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2
债券代码:	151109.SH	债券简称:	19 常城 01
债券代码:	177467.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1
债券代码:	177343.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8
债券代码:	177175.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7
债券代码:	162415.SH	债券简称:	19 常城 05
债券代码:	162283.SH	债券简称:	19 常城 04
债券代码:	196944.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D2
债券代码:	162026.SH	债券简称:	19 常城 03
债券代码:	178690.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D1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城建”或“公司”）原董事会成员为：徐晓钟、陈福宝、周惠兴、高枫、唐伟业、汤凯惠、冯莲。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市国资委关于同意调整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内部董事的批复》、《市国资委关于聘请顾东平等同志担任外部董事的通知》，公司董事会成员做出如下调整：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调整为：徐晓钟、刘龙才、冯莲、顾东平、蔡健臣、王琦、刘永宝，任期三年。公司原董事会成员陈福宝、周惠兴、高枫、唐伟业、汤凯惠的董事会成员职务自然免除。本次新聘任 1 名内部董事为刘龙才；新聘任 4 名外部董事为顾东平、蔡健臣、王琦、刘永宝，聘期 3 年。

（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上述新任 5 位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刘龙才，男，汉族，江苏常州人，1979 年 9 月出生，2003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05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长江龙城科技有限公司招商处处长、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常州科教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现任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拟聘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顾东平，男，汉族，1959年8月生，大专，中共党员，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拟聘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蔡健臣，男，汉族，1960年8月生，省委党校研究生，中共党员，常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拟聘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琦，女，汉族，1963年6月生，大专，中共党员，常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工会主席，拟聘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刘永宝，男，汉族，1963年10月生，本科，中共党员，现任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教师，拟聘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此次董事会成员调整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为：徐晓钟、刘龙才、冯莲、顾东平、蔡健臣、王琦、刘永宝，共7人。

上述人员变动相关决策程序已履行完毕，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董事会成员变更事项尚未完成工商登记。

二、影响分析

（一）公司经营状况稳定，公司此次董事会成员变更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二）公司此次董事会成员变更事项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

（三）上述人事变更后本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本公司最新的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董事会成员的公告》盖章页）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 4月 26日